

#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三及九十二年第一季

地址：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十六號

電話：(〇三)四一九二九六九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表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2	二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2	四~六
(五)關係人交易	22~23	七
(六)質抵押之資產	12	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六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23~25	二~三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	四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6	四
3.大陸投資資訊	26	四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十重要查核說明	-	-
十一會計師複核報告	-	-
十二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 務	-	-
(二)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	-
(三)重要財務資訊	-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	-
(五)會計師之資訊	-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會計師 池 瑞 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75,854	5		\$ 67,262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三及十一)	\$ 172,768	12		\$ 95,000	5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二及五)	10,018	1		32,275	2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二及十九)	23,871	2		28,050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六及十九)	4,946	-		3,966	-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	50,111	3		45,376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74,340	5		121,102	7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142,132	9		151,737	8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910	-		7,777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9,239	1		24,201	1	
120X	存貨(附註二及七)	79,706	5		111,268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08,121	27		344,364	19	
1260	預付款項	2,245	-		3,582	-		24XX	長期負債(附註二、三及十二)	210,684	14		319,326	18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三)	26,920	2		11,000	1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七)	3,389	-		3,885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6,120	-		4,81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3,328	18		362,117	20		2XXX	負債合計	624,925	41		668,500	37	
14XX	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八)	32,573	2		45,710	2									
<b>固定資產(附註二、三、九、十九及二十)</b>															
<b>成 本</b>															
1501	土 地	128,439	9		128,439	7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30,000仟股，發行77,900仟股(附註十三)	779,000	51		779,000	42	
1521	房屋及建築	361,524	24		334,782	18			資本公積(附註十四)	459,989	30		586,223	32	
1531	機器設備	1,081,207	71		1,098,612	60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9,889	1	
1551	運輸設備	4,308	-		4,308	-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	(337,995)	(22)		(216,851)	(12)	
1561	辦公設備	14,951	1		14,255	1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80,406	5		79,159	5		3XXX	累積虧損	(900,994)	59		1,158,261	63	
15XY	成本小計	1,670,835	110		1,659,555	91			股東權益合計						
15X9	減：累計折舊	(695,364)	(46)		(545,424)	(30)									
1671	未完工程	18,523	1		34,933	2									
1672	預付設備款	22,306	2		35,125	2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016,300	67		1,184,189	65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	1,329	-		1,286	-									
<b>其他資產(附註二、六、十及十七)</b>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5,269	12		216,599	1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25,919	100		\$ 1,826,761	100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7,120	1		16,860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92,389	13		233,459	13									
1XXX	資產總計	\$ 1,525,919	100		\$ 1,826,76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三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二 年 第 一 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	\$ 111,826	100	\$ 160,708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 180)	-	( 404)	-
4190 銷貨折讓	( 165)	-	( 112)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11,481	100	160,19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及十九)	( 89,459)	( 80)	( 139,336)	( 87)
5910 營業毛利	<u>22,022</u>	<u>20</u>	<u>20,856</u>	<u>13</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 2,874)	( 3)	( 3,775)	(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9,327)	( 8)	( 12,630)	(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8,625)	( 35)	( 37,755)	( 2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0,826)	( 46)	( 54,160)	( 34)
6900 營業損失	( 28,804)	( 26)	( 33,304)	( 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5	-	16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5,000	14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08	-	458	-
7160 兌換利益	-	-	1,206	1
7480 什項收入	<u>4,026</u>	<u>4</u>	<u>2,321</u>	<u>2</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19,319</u>	<u>18</u>	<u>4,150</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三年第一季		九十二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支出	(\$ 3,714)	( 3)	(\$ 4,236)	( 3)
7560 兌換損失	( 403)	( 1)	-	-
7880 什項支出	( 1,138)	( 1)	( 124)	( -)
7500 营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 5,255)	( 5)	( 4,360)	( 3)
7900 稅前純損	( 14,740)	( 13)	( 33,514)	( 21)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 二及十七）	( 3,311)	( 3)	2,786	2
9600 本期純損	(\$ 18,051)	( 16)	(\$ 30,728)	( 19)
 <b>代碼</b>				
9750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附註十 八）	(\$ 0.19)	(\$ 0.23)	(\$ 0.43)	(\$ 0.3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三年 第一季	九十二年 第一季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純損	(\$ 18,051)	(\$ 30,728)
各項折舊及攤銷	43,600	45,254
壞帳費用	-	133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 208)	( 45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5,000)	-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 4,098)	3,378
應收帳款	( 23,389)	( 74,360)
存貨	( 25,597)	27,507
其他流動資產	14,987	( 4,8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11	( 2,786)
應付票據	( 5,512)	5,458
應付帳款	36,896	7,270
其他流動負債	( 17,700)	( 2,138)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58</u>	<u>335</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0,603)</u>	<u>( 25,959)</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質押存款及定存單增加	( 8)	-
短期投資增加	( 18,000)	( 62,275)
未攤銷費用增加	( 3,716)	( 300)
購置固定資產	( 4,857)	( 9,087)
出售短期投資價款	44,190	133,51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5,00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0)	( 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2,559</u>	<u>61,840</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40,652	45,000
償還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61,153)	( 62,956)
長期借款增加	<u>33,500</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999</u>	<u>( 17,956)</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三年 第一季	九十二年 第一季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34,955	\$ 17,9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0,899</u>	<u>49,33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5,854</u>	<u>\$ 67,26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u>\$ 3,826</u>	<u>\$ 4,49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7</u>	<u>\$ 9</u>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部份現金收付之投資 及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 債	<u>\$ 142,132</u>	<u>\$ 151,737</u>
購置固定資產	<u>\$ 5,231</u>	<u>\$ 7,440</u>
期初尚未支付價款帳列其他流動負 債—應付設備款	1,405	5,640
期末尚未支付價款帳列其他流動負 債—應付設備款	(1,779)	(3,993)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u>\$ 4,857</u>	<u>\$ 9,0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三及九十二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八十五年十一月設立。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買賣光電半導體磊晶片產品及光電元件產品等。

截至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13 人及 21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未決訟案損失、長期工程合約損失及商品保證責任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出售股票及基金之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短期票券到期兌償及到期前賣出之成本則按個別認定法計算。短期投資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及回升利益均列為當期損益。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權益證券與非權益證券視為一投資組合，採總額比較法。上市封閉型基金及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之市價以最後一個月平均收盤價格計算，開放型基金之市價則以期末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 存 貨

存貨採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法評價。原料以當期最後一筆進價為市價，製成品則採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 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成本法評價。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投資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係投資興櫃公司及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機會甚小時，則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收到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出售或移轉時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價。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按照取得或建造時成本入帳。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固定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按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

計提。購置或建造之固定資產，於取得或完工前所支出之款項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

#### 無形資產

包括取得專利權等之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其估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以直線法平均攤提。

#### 收入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會計處理係採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有關規定，按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及相關資產、負債。

#### 外幣之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收付結清年度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及年底餘額，再按年底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 衍生性金融商品

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匯率風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相關淨資產或淨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溢折價則於遠期外匯合約之存續期間平均攤銷，亦列為當年度損益。

為規避可辨認外幣承諾之匯率變動風險者，兌換損益遞延至實際交易發生時，調整交易價格；惟兌換損失遞延後若將導致以後會計期間發生損失時，該部分之兌換損失不予遞延。若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

金額超過其所規避之可辨認外幣承諾金額時，該部分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為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者，兌換損益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年底時互為沖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認列及續後評價與其所產生之收益及費用之認列與衡量基礎，係依據本公司前述之會計政策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處理。

####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三 提供擔保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各金融機構作為借款額度之擔保：

擔 保 資 產	內 容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	定存單	\$ 26,920	\$ 11,000
固定資產	土 地	128,223	128,223
固定資產	房屋及建築	263,712	263,593
固定資產	機器設備	526,480	656,451
		<u>\$ 945,335</u>	<u>\$ 1,059,267</u>

####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九 十 三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21	\$ 121
活期存款	57,733	51,113
支票存款	-	6
定期存款	18,000	9,00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	7,022
	<u>\$ 75,854</u>	<u>\$ 67,262</u>

#### 五 短期投資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受益憑證				
永昌麒麟債券型基金	942,880.50	\$ 10,018	-	\$ -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	472,038.00	6,719
復華信天翁基金		-	2,417,889.50	25,556
		<u>\$ 10,018</u>		<u>\$ 32,275</u>
市 價		<u>\$ 10,041</u>		<u>\$ 32,280</u>

#### 六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

項 目	九 十 三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1.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4,964	\$ 3,984
減：備抵壞帳	( 18 )	( 18 )
應收票據淨額	<u>\$ 4,946</u>	<u>\$ 3,966</u>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75,216	\$ 123,657
減：備抵壞帳	( 876 )	( 2,555 )
應收帳款淨額	<u>\$ 74,340</u>	<u>\$ 121,102</u>
3. 催收款		
催收款總額	\$ 1,879	\$ 199
減：備抵壞帳	( 1,879 )	( 199 )
催收款淨額	<u>\$ -</u>	<u>\$ -</u>

七 存 貨

項 目	九 十 三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49,978	\$ 60,319
物 料	4,706	6,834
在 製 品	11,892	8,759
製 成 品	25,983	44,51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2,853)	( 9,162)
	<u>\$ 79,706</u>	<u>\$ 111,268</u>

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存貨投保金額均為  
200,000 仟元。

八 長期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權投資：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573	4.93	\$ 40,716	4.93
正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994	6.30	4,994	6.30
減：備抵跌價損失	( 4,994)		-	
	<u>\$ 32,573</u>		<u>\$ 45,710</u>	

九 固定資產

項 目	九 十 三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128,439	\$ 128,439
房屋及建築	361,524	334,782
機器設備	1,081,207	1,098,612
運輸設備	4,308	4,308
辦公設備	14,951	14,255
其他設備	80,406	79,159
未完工程	18,523	34,933
預付設備款	22,306	35,125
	<u>\$ 1,711,664</u>	<u>\$ 1,729,613</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97,811	\$ 71,189
機器設備	554,727	442,161
運輸設備	3,083	2,621
辦公設備	9,743	7,670
其他設備	30,000	21,783
	<u>\$ 695,364</u>	<u>\$ 545,424</u>
	<u><u>\$ 1,016,300</u></u>	<u><u>\$ 1,184,189</u></u>

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1,389,401仟元及1,009,715仟元，提供擔保及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

本公司九十三及九十二年第一季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支出總額分別為3,994仟元及4,866仟元，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280仟元及630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2.83%及3.39%。

**十. 其他資產**

項 目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七)	\$ 265,249	\$ 185,269	\$ 237,894	\$ 216,599
減：備抵評價金額	( 79,980)		( 21,295)	
存出保證金		118		9,164
催收款項	1,879		199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	( 1,879)	-	( 199)	-
呆滯存貨	5,914		40,318	
減：備抵呆滯存貨跌價損失	( 5,914)	-	( 40,318)	-
未攤銷費用		7,002		7,696
	<u>\$ 192,389</u>		<u>\$ 233,459</u>	

### 二 短期借款

項 目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利率區間 %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利率區間 %
購料借款	\$ 28,478	3.40	\$ -	
信用借款	144,290	2.00~2.50	95,000	2.50~2.60
	<u>\$ 172,768</u>		<u>\$ 95,000</u>	

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提供作為額度（含長、短期借款）之擔保或備償分別開具保證票據計 168,780 仟元及 120,000 仟元。

截至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短期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

### 三 長期負債

(一)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長期銀行借款	\$ 352,816	\$ 470,709
其他長期借款	-	354
	<u>352,816</u>	<u>471,063</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142,132)	( 151,737)
	<u>\$ 210,684</u>	<u>\$ 319,326</u>

(二)長期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債 權 人	原 始 貸 款 金 額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一)	22,000	\$ 5,744	\$ 10,451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二)	7,150	5,500	6,050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三)	33,500	33,500	-
上海商業銀行(一)	30,000	-	4,500
上海商業銀行(二)	28,000	1,400	7,000
上海商業銀行(三)	30,000	6,204	13,169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一)	64,000	35,200	48,000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二)	93,500	70,125	88,825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三)	27,000	-	-
台灣工業銀行	390,286	195,143	292,714
		<u>352,816</u>	<u>470,709</u>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42,132)	( 151,383)
		<u>\$ 210,684</u>	<u>\$ 319,326</u>

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利率區間分別為 2.525%～4.868% 及 2.675%～4.948%。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長期借款而提供抵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三。

依合約規定償還及付息方式如下：

債 權 人	借 款 期 間	償 還 及 付 息 方 式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一)	87.05.05～94.05.05	自 89.06.05 起，每 1 個月 1 期，共計 60 期，每期平均攤還本金及利息共 452 仟元。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二)	88.03.02～103.03.02	自 90.05.02 起，每 3 個月 1 期，共計 52 期，每期攤還本金 137,500 元，利息月付。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三)	93.03.31～98.07.15	自 94.10.15 起，每 3 個月 1 期，共計 16 期，每期平均攤還 2,094 元，利息月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一)	87.11.16～92.11.16	自 87.11.16 起，每 3 個月 1 期，共計 20 期，每期平均攤還 1,500 仟元，利息月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二)	88.04.15～93.04.15	自 88.06.15 起，每 3 個月 1 期，共計 20 期，每期平均攤還 1,400 仟元，利息月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三)	89.06.02～94.04.02	自 89.06.02 起，每個月 1 期，共計 58 期，每期平均攤還本金及利息共 602 仟元。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一)	88.12.01～95.11.21	自 91.01.21 起，每 3 個月 1 期，共計 20 期，每期攤還本金 3,200 仟元，利息月付。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二)	89.11.15～96.11.24	自 91.11.21 起，每 3 個月 1 期，共計 20 期，每期攤還本金 4,675 仟元，利息月付。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三)	89.02.14～94.02.14	自 89.02.14 起，每 3 個月 1 期，共計 20 期，每期攤還本金 1,350 仟元，利息月付，已提前清償完畢。
台灣工業銀行	90.02.20～95.02.20	自 91.08.20 起，每 6 個月 1 期，共計 8 期，每期攤還本金 48,786 仟元，利息月付。

### (三)其他長期借款

債 權 人	還 款 期 間	九十三年三 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 月三十一日
經濟部工業局	89.07.25～92.04.25	\$ -	\$ 35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 -</u>	<u>( 354 )</u>
		<u><u>\$ -</u></u>	<u><u>\$ -</u></u>

本公司八十八年間因辦理鼓勵民間事業開發工業新產品「異質

接面磷化銻鎵／砷化鎵雙載子電晶體磊晶片」開發計劃，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補助款 4,864 仟元及配合款 4,864 仟元，其中配合款還款年限為三年十二期。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由中國國際商銀為本計劃案之履約保證，保證金額為 4,900 仟元，並提供定期存款 6,753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作為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另此計劃需回繳回饋金，回饋金上繳方式如下：

回饋金繳納比例：產品之銷售金額的 2%

回饋金上限：(1)以三年為限

(2)配合款之 40%，即 1,946 仟元

上述回饋金 1,946 仟元，本公司業於 89 年度支付完畢，帳列營業外支出一項項支出項下。

### 資本本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股本 1,300,000 仟元，分為 130,000 千股，每股 10 元，均為普通股，其中已發行股本計 779,000 仟元，餘 521,000 仟元尚未發行。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明細如下：

股 本 來 源	金 領
原始投資	\$ 230,000
現金增資	470,000
盈餘轉增資	37,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2,2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9,000
	<hr/>
	\$ 779,000

### 資本公積

項 目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現金增資溢價	\$ 732,000	\$ 732,000
減：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39,811)	( 113,577)
資本公積轉增資	( 32,200)	( 32,200)
	<hr/>	<hr/>
	\$ 459,989	\$ 586,223

### 盈虧撥補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

為法定公積，但法定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董事會得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份盈餘，作為特別盈餘公積，扣除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但其中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生產之計畫暨資金之需求，為穩固市場競爭地位，基於未來資金需求及持續擴大資本規模之長期財務規劃，故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其中現金股利為股利發放總額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惟若公司有其它考量經股東會同意後，則可適度提高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

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未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上年度（九十一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未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 六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九十三年第一季			九十二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1,410	12,637	24,047	10,819	18,031	28,850
勞健保費用	930	868	1,798	892	1,104	1,996
退休金費用	222	224	446	194	642	836
其他用人費用	-	-	-	-	-	-
折舊費用	32,640	9,932	42,572	30,429	13,639	44,068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484	544	1,028	476	710	1,186

### 七. 預計所得稅

(一)本公司所得稅估計如下：

項	目	九十三年第一季	九十二年第一季
稅前財務所得		(\$ 14,740)	(\$ 33,514)
永久性差異			
出售證券利益免稅	( 208)	( 458)	
其    他	12	12	
暫時性差異			
營業開始前產生之費用	-	-	
分年攤提			
職工福利分年攤提	-	( 180)	
備抵呆帳回轉	( 284)	( 573)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073)	( 1,164)	
退休金超限	158	335	
已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493	( 701)	
課稅所得	( 15,642)	( 36,243)	
稅    率	25%	25%	
小    計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減	3,311	( 2,786)	
所得稅費用（利益）	3,311	( 2,786)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減）	( 3,311)	2,786	
扣繳稅款	( 7)	( 9)	
應退所得稅	(\$ 7)	(\$ 9)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項	目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1.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遞延費用	\$ -	\$ 135	
虧損扣抵	21,428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5,742	12,370	
備抵呆帳	3,863	3,716	
存貨報廢損失	6,158	-	
投資抵減	26,654	7,617	
小    計	73,845	23,838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268)	( 291)	
減：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評 價—流動	( 73,577)	( 23,83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流動淨額	\$ -	(\$ 291)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2.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	\$ 1,492	\$ 1,164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1,248	-	
虧損扣抵	135,629	119,501	
投資抵減	128,128	117,229	
小計	266,497	237,894	
減：備抵評價金額	( 81,228)	( 21,29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淨額	\$ 185,269	\$ 216,599	

(三)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額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如下：

到期年度	投資抵減稅額	虧損扣抵稅額
九十三年度	\$ 26,654	\$ 21,428
九十四年度	67,892	-
九十五年度	10,002	14,174
九十六年度	41,184	66,827
九十七年度	9,050	50,718
九十八年度	-	3,910
	\$ 154,782	\$ 157,057

(四)本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重要科技事業。並業經財政部八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台財稅第 881924481 號函核准部分產品自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內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五)本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年度，唯八十九年度尚未核定。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九十二年度(預計)	九十一年度(實際)	
	-	-	

本公司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分配盈餘均無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盈餘。

#### 六 每股（損）益

本公司九十三及九十二年第一季稅前基本每股純損及稅後基本每股純損係分別按各該年度稅前純損及稅後純損，除以各該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77,900 仟股。

#### 七 關係人交易事項

##### (一) 關係人交易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斌盛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監察人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正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董事具二親等之關係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製造費用

項目	關係人	九十三年第一季			九十二年第一季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製造費用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6	0.07	\$ 45	0.07		
"	斌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	8	0.01		

###### 2.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關係人	九十三年第一季			九十二年第一季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正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	\$ 11	0.02		

##### (三) 與關係人間之債權債務情形

應付票據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 該 科目%	金額	佔 該 科目%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449	1.60		
斌盛工業有限公司	-	-	9	0.03		

#### (四)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第一季向關係人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機器設備為 1,369 仟元（其中 179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

#### 三、承諾及或有負債

(一)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進口機器設備及購買原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 681 仟元。

(二)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興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與廠商簽訂合約總價為 244,474 仟元，其中已付金額為 33,255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 16,959 仟元、預付設備款 16,296 仟元。

(三)本公司因廠房、無塵室發包工程而向廠商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共計 9,863 仟元。

(四)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請詳附註二十一說明。

(五)本公司之設備供應商晶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年十一月十日以本公司違反著作權法，向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提出自訴，依律師之意見，本公司應無侵害該公司著作財產權或著作人格權之行為，惟若本公司遭法院判決認定違反著作權法時，賠償金額約在 10 仟元以上，1,000 仟元以下。

#### 二、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如下：

##### (一)認股權人資格條件

以特定職等或對公司有特殊貢獻之本公司及國內外由本公司直接（間接）轉投資事業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全職員工為限。

##### (二)發行期間及發行總額

本公司申請發行員工認股權證案，分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06.28(91) 台財證(一)第 0910135573 號函及 93.01.12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62878 號函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7,790 單位及 6,5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 1,000 股，共計得認購普通股 14,290 仟股。惟截至目前已發行 9,617 仟股（其中員工放棄 1,211 單位），其中 3,673 仟股已逾申報生效核准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之期限，擬不予以發行，餘 1,000 單位未正式發行。

(三)認購價格

發行日	已發行單位	認購價格
91.08.06	1,117	17.20
92.02.06	3,000	18.80
93.02.12	5,500	15.80

(四)可行使及實際行使之認股權數

至本期止，尚未能行使認股權。

(五)酬勞成本

$$\begin{aligned} & (\text{衡量日股票成交價格} - \text{認購價格}) \times \text{可認購股權} \\ & = (17.20 - 17.20) \times 539,000 \text{ (股)} + (18.80 - 18.80) \times 2,367,000 \text{ (股)} \\ & + (15.80 - 15.80) \times 5,500,000 \text{ (股)} = 0 \end{aligned}$$

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面額或合約金額或名目本金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面額或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面額或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6,947 (USD 200)	\$ -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經考慮淨額交割總約定之互抵效果後仍為正數之合計數，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二)市場價格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亦在規避外幣淨資產、淨負債或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三)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於九十二年四月七日產生美金 2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及新台幣 6,947 仟元之現金流入，本公司之營運資金

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又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四)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因非交易目的而持有，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及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價。

(五) 遠期外匯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因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負債淨額（帳列其他流動負債）為8仟元。

	九十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遠匯款—外幣	\$ 6,955
減：應收出售遠匯款	<u>( 6,947 )</u>
	8
減：出售遠匯款折價	<u>( 8 )</u>
應付遠匯款—外幣（淨額）	<u>\$ -</u>

三 金融商品之公平市價

本公司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除下列項目外，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金融商品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短期投資	\$ 10,018	\$ 10,041	\$ 32,275	\$ 32,280
長期借款	210,684	170,425	319,326	308,561
衍生性金融商品				
非交易目的遠期				
外匯合約	-	-	6,947	6,947
			( USD200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一)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

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 (二)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三)長期股權投資係屬非上市上櫃公司，以期末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四)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期末借款之平均借款利率為準。
- (五)本公司係以台灣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四.附註揭露事項

- (一)本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詳附註 二十三

- (二)轉投資相關資訊：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註
				股數 (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942,880.50	\$ 10,018	-	\$ 10,041	
	股票—非上市上櫃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長期股權投資	2,035,817	32,573	4.48	無市價資訊	
	正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董事具二親等之關係	"	454,000	4,994	6.30	"	
	減：備抵跌價損失				( 4,994 )			
					\$ 32,573			